

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
关事项的意见

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）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监管指南第 1 号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，认真审阅了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等相关资料，就公司本次调整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本次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规定。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调整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。

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2025 年 10 月 16 日